

对学术争论长期消寂的剖析

An Analysis on the Factors Affecting Academic Arguments

洪明苑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研究员 北京 100085)

学术争论是活跃学术气氛、促进科学繁荣的重要一环,也是判别“真科学”、“赝科学”、“伪科学”的重要手段,同时也是国际公认的学术判断与评价的公正方式。对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而言,可以说,学术争论往往是打开源头创新之门的钥匙。虽然我国科技界的资深学者和高层领导对此呼吁热切,但至今仍很难真正打开学术争论的活跃局面。到底影响学术争论有哪些原因,笔者试图作一初步剖析。

一、从科学共同体内部看

其一,普遍存在“人情风”。在学术上发表不同意见,怕得罪人,怕伤害朋友的感情,怕搞僵同行间关系。我们常可见到,人们在学术报告会上明明对报告人有不同观点,但往往只在会下窃窃私语,不愿当场进行公开争论;有时对学位论文有不同看法,但为了照顾导师的“面子”,对问题只是轻描淡写地一带而过;即使有的学术上的意见分歧实际上已经相当“表面化”了,还是怕“引起学术界的不和”,怕“给某先生带来刺激,受不了”,仍然尽力避免学术上的正面交锋。至于在学术刊物上公开进行不同意见的争论,则更为少见。在学术界注意团结,避免不必要的纠纷当然应该。但在学术问题上,为了探索自然规律、为了寻求符合客观实际的真知,开展学术争论、去伪存真却十分必要,回避问题必将束缚科学的进步。

如果从更深层次上揭示“人情风”,似乎还可以察觉到其间还隐藏着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关系。在目前的运行机制下,同行评议也是一把“双刃剑”。公正的评议可以推动科学事业发展,而缺乏公正性的评议也会对科学发展带来伤害。为了申请科研项目,申请科学奖励,申请提职……,人们似乎总得靠“搞好关系”才有“希望”。为了这些利益,就不能“得罪人”,就要处处当“老好人”。这大概是难以展开学术争论的一种深层次的社会障碍。

其二,存在着“大人物”压制、“小人物”自卑的现象。许多科学家确是德高望重,但有的人有了点

名气,即以权威自居,自以为自己学术上高明,是个“大菩萨”,听不得别人的不同意见,甚至把所带的研究生也要“规范”到自己的思路上来,如果学生提出自己的独立见解,便被视为“大逆不道”。在这种气氛下,往往使有自尊的人难以忍受,以致有人爆发出了所谓“宁愿为资本家打工,也不愿在学阀手下受气”的愤慨和抗议。而“小人物”中不少人的自卑心理较重,自己虽有独特的学术见解,却不敢提出质疑、“挑战”,惧怕得罪“权威”,也怕被人笑话“不知天高地厚”、“自不量力”。其实学术上就是应该人人平等,关键在于谁的论点更科学、更站得住脚、更经得起推敲和检验。从科学发展史上看,往往正是包袱少、框框少的小人物,能够发现问题,提出创见。许多创新性的学术观点,正是在这种打破框架、冲破传统观念中产生的。不少诺贝尔奖得主原本也是“小人物”。正是在当小人物时,在科学上有所发现、有所创新后才变成大人物的。而大人物一旦固步自封,就可能知识老化、背上包袱。尤其是在当今科学发展迅猛、学科交叉综合的情况下,一个人在某一领域有所真知,而在另一领域就可能是门外汉。所以大人物也需要放宽自己的眼界,自我松懈权威的“套索”,主动去营造学术争论的氛围。小人物则要脚踏实地,勇于探索,敢于坚持独立思考、坚持平等争论,敢于独树一帜。

其三,人们在学术争论上心存戒心。基于种种利益驱动,浮躁之风益盛,抄袭、剽窃等违反科学道德的事件已司空见惯、屡屡发生。有创新学术见解的学者担心学术成果被人剽窃,因而不愿在公开场合谈出自己的观点,不愿参与学术争论。这种彼此间心存防范、心存戒心的状况,也严重阻碍了学术争论的展开。这说明,我们既需要强化科学道德规范,也要制定相应的保障知识权益的政策法规。

其四,学术刊物不大愿意介入学术争论。有的学者反映,他曾向某杂志寄去不同意见的稿件,编辑部却复函称:不希望在刊物上进行公开争论;认为有不同看法,由双方内部“私了”为好。也许刊物编辑部担心这种公开不同学术见解的争论会给刊

物“惹祸上身”，带来某种麻烦，担心如果发表了某些不合“时宜”、“未获共识”的见解，弄不好会犯“支持伪科学”的错误。同时，也怕如果刊登了尚不成熟的新见解，万一出了问题，会砸了刊物“权威”的牌子。实际上，国际上也发生过很有创见的论文在国际权威刊物上登不出，作者只好转到不太有名的刊物上，而刊登后却引起学术界轰动情况。其实对于有争议的论文，编辑部不妨加上学术自由讨论的按语予以发表，目的在于引导争论。这并不就是表示支持不成熟的见解。鼓励各方作者不同学术观点的发表与争论本来就应是学术刊物的目的之一。

其五，目前我国科学研究课题总体上处于对国际前沿的跟踪状态。这种态势很容易造成尾随国外学术文献上的已有观点，陷入人云亦云之中。学术上缺乏由自己长期积累、深入探讨而形成的自己的新见解、新立论、新创新，可能也是难以形成学术争论的重要内在原因。

二、从科学共同体外部环境看

其一，历史遗留的思想包袱影响学术争论。在我国历史上盛行一时的“政治标签”至今仍使人们心有余悸。尤其是“文革”浩劫时期，“反动观点”、“唯心主义”……种种帽子常令人心惊肉跳、不寒而栗。以至如今在学术争论中提出不同见解、不与权威“保持一致”，仍会担心被指责为“宣传伪科学”、“支持庸科学”、“搞不正学风”……等等，致使人退缩不前。学术上观点的不同、见解的差异通过争论往往会获得共识。一时尚不能共识，也可以让时间、让实践、让历史检验。至于是否属伪科学、庸科学，则将在实验、实践之后自会得出结论，切不可一开始就“划框框”、“贴标签”、“戴帽子”。历史上，国外在遗传学上就有过唯心论与唯物论的“政治挂帅”之争，大帽子随意乱扣，对科学发展造成阻滞。实际上，科学发展史上，许多重大科学问题都是经过长期的争论才获得共识、才得到合乎科学的结论的。当前，许多科学前沿问题本就处在争论和探索之中，尤应创造一个自由宽松的学术环境，让学术争论真正活跃起来。

其二，部门利益之争影响学术争论。部门与部门之间，研究所与大学之间，研究所内部，大学内部各系、各室之间，往往仅仅为了业绩、评价、评奖等等那么一点利益关系而互相封锁、互相隔离，甚至在同一幢大楼共同的走廊上也隔起“柏林墙”，各设各的类似研究课题，各建各的研究设施；学术上更是回避通气、回避交流。其实，为了科学事业、为了国家的发展与繁荣，学术界本应该自觉地打破部门、小单位利益的藩篱，坦然展开学术交流和争论，这才是科学工作者应有的坦荡胸怀和科学态度。

其三，新闻炒作对正常的学术争论也多有干扰。新闻宣传对于推动我国科学发展的确起了很大作用。然而有些记者喜欢猎奇，不能切实按科学内容进行报道，往往抓住支节过分夸张，以求制造轰动效应，以致在社会上造成不应有的误会和误导。这常给科学界造成学术争论上的心理障碍。科学家们担心学术争论的一点点火花，不由得就会在社会上激起一场风波。因此，希望新闻界对学术界人士踏实、辛勤的劳动能持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和判断，对存在和出现的问题有客观、平静、恰如其份的报道和评价。这才有利于营造学术争论的良好氛围。

三、从多方面努力，活跃学术争论

从上面的初步剖析看来，学术争论绝不是一个单纯的学术问题，争论不活跃也不是孤立的现象；要开辟学术争论的活跃局面，需要多方面的努力。一是在思想观念方面，有关各方需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冲破各种旧思想的束缚，要真正坚持实事求是、坚持科学精神。二是应充分认识到：科学研究的过程是人们认识不断深入、不断发展的过程，是由片面到全面的过程；对某些科学问题的探索中，也可能有从局部到整体的“瞎子摸象”过程。对此有的科学家称之为“小步前进”，即从百分之几的正确到逐步趋向全面、趋向完善；而且中间常常还会犯错误、常常走弯路。在探索未知中有积累、有渐进、有偏差、有失败，但终会有所突破；而在这些过程中，学术争论会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不同时刻对研究进程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三是活跃学术争论需要深化运行机制的改革。应减少评议、评价中对“人情”关系的依赖，营造一个开放、坦然的环境和氛围。社会对于兢兢业业、踏踏实实从事研究的科学工作者，总寄希望于他们成功，获得丰硕的科研成果，给国家和人民作出好的回报，但科学研究难以一蹴而就，还要宽容片面、宽容失误、宽容失败。四是科学工作者要始终坚持敢于提出新观念、新思想、新理论，同时勇于在学术争论中认真思考不同意见、不同观点，虚心接受合理的意见和批评，不断修正、摒弃不合理的东西，去伪存真。五是科学共同体还要议订一些保护学术创见的办法和政策，使那些在学术争议中独树一帜的学术创见能纪录在案，给予知识优先权益的保护。六是学术团体、学术会议、学术刊物在组织引导学术争论中应起到有益的推动作用。建议各有关方面经常能选择一些“热点”、一些专题，组织不同规模、不同形式的学术争论，使我国学术界在学术争论中、在各种学术思想碰撞中迸发出光彩夺目、震撼心灵的智慧火花，不断推陈出新，从而使我国科学事业呈现出更大的活力，向世界科学高峰攀进。（责任编辑 蔡德诚）